

#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沪府办发〔2023〕10号

##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国际 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海行动方案 (2023—2025年)》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相关单位:

《推进国际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海行动方案(2023—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2023年6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推进国际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海行动方案

## (2023—2025 年)

邮轮经济产业链长、带动性强,对推动扩大内需、释放消费潜力、培育发展动能、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良性互动具有重要意义。为推进上海国际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引领亚太邮轮市场加快恢复重振,主动参与全球邮轮经济竞争合作,制定本行动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坚持优势集成,强化协同推进,服务国家战略,发挥上海邮轮经济要素集聚优势,加速布局国际邮轮产业链高端环节,在服务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和“一带一路”倡议中进一步增强服务国家战略能力。坚持改革创新,增强示范引领,把握国际邮轮产业发展规律和发展趋势,推动国际邮轮产业政策制度创新,为全国邮轮产业发展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培育邮轮经济发展新动能。

到 2025 年,形成由“枢纽港+总部港+制造港”构成的邮轮经济发展上海模式,亚太区域邮轮综合枢纽港地位进一步巩固,邮轮总部型经济拉动效应更趋明显,邮轮制造和配套产业体系初步形成。

——打造邮轮“枢纽港”。年游客接待量达 300 万人次左右,境外游客比例达 10%左右,国际邮轮游客空港中转换乘比例达

5%左右。

——打造邮轮“总部港”。集聚一批邮轮总部企业和国际机构,数量规模比2022年扩大至2倍。

——打造邮轮“制造港”。邮轮研制关键核心技术获得新突破,初步形成大型邮轮工程总包能力,邮轮制造国产率达50%左右。

——提升邮轮自主运营能力。形成1至2个在亚太地区具有竞争力的本土邮轮品牌。

——建成亚太邮轮船供基地。国际邮轮航线的国内船供比例提高到30%左右。

——邮轮经济规模明显提升。总体经济贡献产出达400亿元左右。

到2035年,上海成为国际一流邮轮枢纽港,接待量稳居全球前三,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邮轮旅游目的地,成为具有全球资源配置能力的亚太区域邮轮经济中心。

## 二、工作措施

### (一)做大邮轮总部经济

1.培育本土邮轮企业总部。支持组建本土邮轮船队,培育发展本土邮轮企业总部,提升本土邮轮品牌品质。对标国际通行规则,在设计建造、自主运营、物资供应、航线安排、船员国籍、邮轮年限等领域探索先行先试,提升本土邮轮企业综合实力。积极推动邮轮制造企业专业化重组,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中国

邮轮企业。（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交通委、市文化旅游局、上海海事局、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中船集团）

2.集聚外资邮轮企业总部。发挥上海区位、资源和营商环境优势，吸引全球邮轮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总部型服务机构和事业总部落户，打造服务体系完善、政策优势明显、市场资源集聚的上海邮轮跨国公司总部基地，形成国际邮轮总部集聚效应。（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文化旅游局、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

## （二）做强邮轮制造体系

3.建立邮轮自主研发设计体系。聚焦邮轮游艇装备产业体系建设，以生产总装、修造配套、设计研发为重点，建立邮轮自主研发设计体系，打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邮轮产品。支持设立市级大型邮轮制造业创新中心，积极推动重点邮轮制造企业设立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国家级大型邮轮研发平台。（责任部门、单位：市经济信息化委、市商务委、浦东新区政府、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中船集团）

4.培育邮轮建造工程总包能力。以自主研发为基础，以供应链建设为重点，推动建设世界级邮轮设计制造总装基地。开展邮轮数字设计、影音娱乐、暖通空调、内装工程等核心设备集群攻关。加快配套供应链建设，加强产业联动和跨域融合，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打造邮轮建造和运营标准体系，建立技术标准规

范,开展邮轮检测认证服务。(责任部门、单位:市经济信息化委、市商务委、上海海关、浦东新区政府、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中船集团)

5.拓展邮轮维修改造业务。依托上海是亚洲最大邮轮港的市场优势和通江达海的区位优势,整合长三角船舶修造资源,引进国际性、功能性项目,拓展邮轮维修改装业务,开展高技术、高附加值、绿色环保的邮轮维修改造业务。创新口岸监管模式,支持有条件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邮轮制造企业,承接国际邮轮制造、保税维修等业务。优化丰富邮轮经济产业综合功能,提升邮轮维修改造经济效益。(责任部门、单位:市经济信息化委、市商务委、上海海关、上海边检总站、浦东新区政府、宝山区政府、中船集团)

### (三)做实港口枢纽功能

6.形成优势互补产业空间布局。加强国际邮轮经济发展顶层设计,依托“两主一备”(吴淞口国际邮轮码头、上海港国际客运中心和外高桥海通备用码头)国际邮轮港口布局,统筹规划各区域功能,发布上海国际邮轮经济总体规划,推动建立协同创新发展机制,实现上海国际邮轮经济一体化、差异化、协同化。宝山吴淞口着力打造具有全球资源配置能力的邮轮运营总部基地和以“邮轮、游船、游艇”为主题的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虹口北外滩重点发展“精品邮轮、内河游轮、休闲游艇”联动运营的航运总部经济。浦东外高桥以邮轮制造基地建设为重点,拓展邮轮贸易服务、商务服务和研发服务。(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市

交通委、市经济信息化委、市文化旅游局、浦东新区政府、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上港集团)

7.丰富邮轮航线产品供给。支持开发层次丰富、特色鲜明的邮轮航线,打造多样化国际邮轮旅游产品体系,成为链接国内、国际的邮轮旅游重要枢纽。鼓励邮轮船型多样化,大力吸引不同等级、不同品类、不同主题的邮轮以上海为母港差异化运营国际航线,增加挂靠港。鼓励邮轮公司开发东南亚、欧美和环球等中远程邮轮航线,支持以上海为母港拓展沿海航线产品。(责任部门、单位:市交通委、市文化旅游局、市商务委、虹口区政府、宝山区政府)

8.增强邮轮旅游目的地吸引力。推动长三角旅游一体化建设,加快邮轮旅游和区域性旅游协同发展;推动邮轮旅游和城市优质旅游联动发展;打造一流邮轮服务载体,形成邮轮配套服务消费集聚区;推进邮轮交通配套枢纽建设纳入全市综合交通规划,实现邮轮港与机场、铁路的便捷换乘。(责任部门、单位:市交通委、市文化旅游局、市商务委、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上港集团)

9.提升邮轮访问港影响力。增加具有文化内涵的高品质邮轮产品供给,开发国际邮轮访问港航线产品,吸引更多国际邮轮品牌靠泊上海。深化国际国内邮轮港口合作,增加互为母港和多母港航线操作,延伸更多访问港客源腹地,扩大访问港邮轮艘次、入境游客数量和换乘比例,促进邮轮入境旅游消费,提升上海邮轮枢纽港影响力。(责任部门、单位:市交通委、市文化旅游局、市商务委、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上港集团)

10.优化邮轮口岸功能。持续推动邮轮口岸通关便利化,用好、用足“144小时”过境免签证策、“邮轮15天”入境免签政策、邮轮入境游客指纹采集便利措施,升级改造邮轮港口查验配套设施,提升邮轮口岸贸易功能。(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公安局、上海边检总站、上海海关、上海海事局、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

11.深化邮轮口岸通关“单一窗口”建设。持续推进“单一窗口”邮轮专区建设,提升邮轮数据归集、数据资源共享、基础设施支撑、业务系统集成和数据安全保障等功能,进一步夯实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数字底座。推进“单一窗口”与出入境管理、海关、边检、海事、邮轮码头、邮轮公司系统的功能融合、数据融合、业务融合。形成通关流程全覆盖、旅客信息全申报的邮轮口岸通关模式,营造安全、便捷、高效邮轮口岸通关环境。(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交通委、市公安局、上海海关、上海海事局、上海边检总站、浦东新区政府、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

#### (四)做精邮轮配套服务

12.打造亚太邮轮服务贸易平台。支持上海邮轮企业拓展服务范畴,搭建邮轮服务贸易平台。引入船舶管理、教育培训、劳务输出、船舶供应、市场营销、信息咨询、协会组织、检测认证机构、交易服务、邮轮会展等,提升邮轮综合配套服务能力。(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交通委、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中船集团)

13.建设亚太邮轮物资供应中心。聚焦邮轮物资供应链,建设综合型邮轮物资供应补给基地。制定邮轮物资供应产品标准和服务体系,提升邮轮物资供应综合服务能级,建设标准化、数字化的邮轮物资供应中心,成为内外贸一体化发展重要平台。(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发展改革委、上海海关、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税务局、上海边检总站、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中船集团、上港集团)

14.培育亚太邮轮消费中心。积极推进建设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上海北外滩旅游度假区等文旅新地标,打造集游客接待、邮轮服务、休闲度假、消费购物为一体的文商旅综合体,拓展邮轮消费内涵,打响邮轮消费品牌,实现邮轮消费提质扩容。针对邮轮旅行特点,优化口岸出入境免税店布局,丰富产品品类,提升旅客服务感受。(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上海海关、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

15.建立亚太邮轮船员服务中心。聚焦邮轮船员招募、派遣、培训和服务等需求,搭建亚太邮轮船员线上服务平台,建设线下亚太邮轮船员培训服务中心。促进邮轮船员综合职业素质提升,形成与亚太区域邮轮综合枢纽港相匹配的邮轮船员综合服务体系。(责任部门、单位:上海海事局、市教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上海边检总站、宝山区政府、中船集团)

#### (五)做优邮轮产业生态

16.强化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完善的邮轮金融服务体系,



重点围绕邮轮上下游产业链,拓宽邮轮企业投融资渠道,增加邮轮产业融资、保险和服务供给,推动资金链与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聚焦扶持“专、精、特、新”邮轮企业发展,支持邮轮企业上市融资。推进邮轮融资租赁业务发展,支持国家政策性金融机构参考国际邮轮的金融服务模式,为邮轮企业提供高效便利的金融服务。(责任部门、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上海银保监局、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

17.构建完整的邮轮人才体系。出台鼓励政策吸引全球邮轮人才、培养本土邮轮人才。建立邮轮产业人才库,储备邮轮设计制造、邮轮运营、高端服务等邮轮全产业链人才。建立邮轮人才实训基地,支持高校设立邮轮课程,实现产学研合作,推进产教深度融合。加强邮轮旅游从业人员职业培训,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自主开展从业人员培训,支持职业院校、培训机构为企业提供培训服务,符合条件的可享受职业培训补贴。建立国际邮轮专家资源库,促进国际邮轮行业高层次人才交流。(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局、市教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虹口区政府、宝山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

18.建立邮轮数据统计监测体系。依托专业协会等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建立上海国际邮轮经济监测体系。支持统计部门形成邮轮统计调查分析制度。引入国际权威邮轮经济研究咨询机构,开展国际合作,逐步建立邮轮经济统计监测评估制度。(责任部门、单位:市商务委、市统计局、市交通委、市文化旅游局、上海海

关、上海海事局、上海边检总站)

19.推进完善综合配套政策体系。依托浦东引领区、上海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和中国邮轮旅游发展示范区等改革创新平台,共同形成创新制度优势,以提升口岸功能、培育市场主体、完善金融服务、开展国际合作为重点,在增设邮轮监管方式、增加航线供给、优化签证便利、开展数据跨境流动评估等方面,建立更具国际竞争力的邮轮产业政策制度支撑体系。(责任部门、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委、市文化旅游局、市商务委、上海海关、上海海事局、上海边检总站、市税务局、浦东新区政府、宝山区政府、虹口区政府)

20.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合作交流平台。依托“北外滩论坛”举办国际邮轮上海峰会活动,发布邮轮航线、产品、战略等信息,推介中国邮轮发展机遇和市场空间,扩大上海在国际邮轮市场的品牌传播力和影响力。继续举办亚太邮轮大会、吴淞口论坛,积极引进国际邮轮品牌活动、邮轮国际经济组织,加强与国际邮轮行业的合作交流。(责任部门、单位:市交通委、市文化旅游局、市商务委、虹口区政府、宝山区政府、浦东新区政府)

各责任部门和单位要按照本行动方案要求,统筹安全与发展,协调推进组织实施;根据各自职责分工,整合优势资源、细化落实责任,强化协作配合,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加快落实。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纪委监委，市高院，市检察院。

---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6月8日印发

---